

昆明划定城市绿线绿地规划不再纸上谈兵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4/2021_2022__E6_98_86_E6_98_8E_E5_88_92_E5_c61_94105.htm 从今天开始，昆明市全面推行“城市绿线”管理制度，今后各类建设工程必须与配套的绿化工程同步设计、施工、验收，否则不得使用。据介绍，所谓绿线，是指城市中各类绿地范围的控制线。城市各类绿化用地涵盖了城市所有绿地类型，包括公园绿地、生产绿地、防护绿地、附属绿地等。绿线的法律效力等同于建筑、道路的“红线”和水体的“蓝线”、文物古迹的“紫线”。国家《城市绿线管理办法》自2002年11月1日起施行。《办法》明确规定：绿线内的用地，不得改作他用，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在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。《昆明市城市绿线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主要是从城市规划的角度控制好绿化用地，包括明确划定已建成的和预留的绿化用地范围。绿线一经确定，任何人都不得擅自更改。城市绿线范围内的公共绿地、防护绿地、生产绿地、居住区绿地、单位附属绿地、道路绿地、风景林地等，必须按照相关规定的标准进行绿地建设。《规定（试行）》禁止：在城市绿线范围内，倾倒、排放有毒有害物质，堆放、焚烧物料；攀折、损毁植物；擅自搭建房屋、广告牌等建筑物或构筑物；擅自排放污水、堆放杂物；擅自移植、砍伐、侵占和损坏绿地、植被、绿化设施。如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的，由城市管理部门责令改正，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。而在已经划定的城市绿线范围内审批建设项目的，将对有关责任人员由所在单位或上级部门给予行政处分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 100Test 下

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